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1018号中航中心31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